



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债券受托管理人：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CMS  招商证券

二〇一七年六月

## 重要声明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简称“招商证券”）编制本报告的内容及信息均来源于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于2017年3月对外公布的《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年度报告》等相关公开信息披露文件、第三方中介机构出具的专业意见以及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出具的相关说明文件等。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作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招商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在任何情况下，未经招商证券书面许可，不得用作其他任何用途，投资者依据本报告所进行的任何作为或不作为，招商证券不承担任何责任。

## 目录

第一章	本期债券概况及受托管理人履行职责情况.....	2
第二章	发行人 2016 年度经营和财务状况.....	5
第三章	发行人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9
第四章	本期债券增信机制及偿债保障措施.....	10
第五章	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的情况.....	12
第六章	本期债券本息偿付情况.....	13
第七章	本期债券的信用评级情况.....	14
第八章	其它事项.....	15

# 第一章 本期债券概况及受托管理人履行职责情况

## 一、核准情况及核准规模

2016年5月27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6〕1158号）核准，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能国际”、“公司”或“发行人”）获准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总额不超过42亿元的公司债券（以下简称“本次债券”）。本次债券采用分期发行方式，其中第一期（以下简称“本期债券”）的基础发行规模为人民币30亿元，可超额配售不超过12亿元。

本期债券发行工作于2016年6月13日结束，经发行人与主承销商共同协商，决定行使超额配售选择权，本期债券实际发行规模为42亿元，其中5年期品种的实际发行规模为30亿元，10年期品种的实际发行规模为12亿元。

## 二、本期债券基本条款

1、债券名称：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2、发行主体：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3、债券品种和期限：本期债券分为两个品种，品种一为5年期，债券简称为“16华能01”，债券代码“136479”；品种二为10年期，债券简称为“16华能02”，债券代码“136480”。

4、发行规模：品种一（5年期）最终发行规模为30亿元、品种二（10年期）最终发行规模为12亿元。

5、债券利率：品种一（5年期）票面年利率为3.48%、品种二（10年期）票面年利率为3.98%，在债券存续期内固定不变。

6、计息方式：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逾期不另计息。

7、起息日：2016年6月13日。

8、利息登记日：本期公司债券付息的债权登记日为每年付息日的前1个交易日，在该登记日当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本期公司债券持有人均有权获得上一计息

年度的债券利息（最后一期含本金）。

9、还本付息方式：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付息日期：

品种一：2017年至2021年间每年的6月13日为上一计息年度的付息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下一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

品种二：2017年至2026年间每年的6月13日为上一计息年度的付息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下一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

12、本金支付日：

本期债券品种一的兑付日为2021年6月13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下一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

本期债券品种二的兑付日为2026年6月13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下一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

13、担保情况及其他增信措施：本期债券无担保、无其他增信措施。

14、发行时信用级别：经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综合评定，发行人的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AAA级，本期债券的信用等级为AAA级。

15、债券受托管理人：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6、募集资金用途：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用于调整债务结构，补充流动资金。

17、上市时间和地点：本期债券于2016年7月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

18、登记、托管、委托债券派息、兑付机构：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 三、债券受托管理人履职情况

发行人聘请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商证券”或“受托管理人”）

担任“16华能01”和“16华能02”的受托管理人，并签订了《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面向合格投资者）受托管理协议》（以下简称“《受托管理协议》”）。

招商证券作为本期债券受托管理人严格按照《受托管理协议》的约定，履行了本期债券受托管理人的相应职责。上述履职情况包括但不限于下列事项：（一）查阅了发行人相关会议资料、财务会计报告和会计账目；（二）调取了发行人银行征信记录；（三）对发行人专项账户募集资金的接收、存储、划转与本息偿付进行监督；（四）对发行人进行了回访，监督发行人严格按照募集说明书约定的义务执行相关事务。

## 第二章 发行人 2016 年度经营和财务状况

###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公司中文名称：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英文名称：Huaneng Power International,Inc.

法定代表人：曹培玺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6号华能大厦

成立日期：1994年06月30日

注册资本：人民币15,200,383,440元

发行人经营范围：投资、建设、经营管理电厂；开发、投资、经营以出口为主的其他相关企业；热力生产及供应（仅限获得当地政府核准的分支机构）；电力生产（限分支机构经营）；电力供应。（电力供应以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 二、发行人2016年度经营情况

华能国际的主要业务是利用现代化的技术和设备，利用国内外资金，在全国范围内开发、建设和运营大型发电厂，通过电厂所在地电网运营企业向用户提供稳定及可靠的电力供应。

截至 2016 年底，发行人可控发电装机容量达到 83,878 兆瓦，全年发电量 3,136.90 亿千瓦时，居国内行业可比公司第一。发行人工火电机组中，超过 50% 是 60 万千瓦以上的大型机组，包括 12 台已投产的世界最先进的百万千瓦等级的超超临界机组，投产国内最高参数的 66 万千瓦高效超超临界燃煤机组和国内首座超超临界二次再热燃煤发电机组，天然气发电装机容量超过 7,900 兆瓦，陆上风电装机容量超过 2,400 兆瓦，海上风电开工建设，清洁能源比例不断提高。发行人在环保和发电效率方面都处于行业领先地位，平均煤耗、厂用电率、水耗等技术指标均达到世界领先水平。截至 2016 年底，发行人超低排放机组数量达到

102 台，容量达到 45,788 兆瓦。

2016 年，发行人全体员工共同努力，积极应对电力、煤炭、资金三个市场变化，外拓市场、内抓管理，准确分析市场形势，狠抓重点环节，周密部署，科学管控，各项工作都取得了新的进展。2016 年，发行人安全生产保持平稳，主要技术经济指标保持行业领先；积极开展市场营销，机组利用小时对标领先；强化燃料管理；严控费用支出，财务成本控制有效；积极调整电源结构，发展质量明显提高。同时，发行人在节能降耗、超低排放、技术改造等方面工作取得了新的进展，忠实地履行了为社会提供充足、可靠、环保电能的职责。2016 年，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为 88.14 亿元，比上年同期下降 36.06%。发行人按照行业、产品划分的各项指标及与上年度对比如下：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收入构成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度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度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度增减（百分点）
一、按行业划分						
电力及热力	112,794.54	88,617.84	21.43%	-11.78%	-2.41%	-7.55
二、按产品划分						
电力及热力	112,794.54	88,617.84	21.43%	-11.78%	-2.41%	-7.55

2016 年度内，发行人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收入比上年度增减
中国境内	104,474.58	-11.55%
中国境外	8,662.81	-13.77%

营业收入较去年有所下降，主要原因有：一是需求下降，随着经济增速放缓，全社会用电量增速从前几年的两位数增长下降到 2016 年的 5%；二是装机过剩，由于近年来发电装机大规模增加，全国火电平均利用小时数近年来持续下滑；三是公司装机结构以火电为主，且分布于东南沿海地区，受近年来西南水电、沿海核电、以及多条跨区输电线路投运影响，发行人发电量增长面临着阶段性挑战；四是随着电力体制改革的推进，市场交易电量比例不断扩大，原有市场竞争格局进一步打破，竞争更加激烈。 营业成本较去年有所下降，主要

原因是发行人强化燃料管理，燃料成本大幅下降；严控费用支出，财务成本控制有效；积极调整电源结构，发展质量明显提高。同时，发行人在节能降耗、超低排放、技术改造等方面工作取得了新的进展，忠实地履行了为社会提供充足、可靠、环保电能的职责。

### 三、发行人2016年度财务情况

发行人2015年度、2016年度合并报表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如下表所示：

#### 1、合并资产负债表主要数据

项目	2016年 12月31日/2016年度	2015年 12月31日/2015年度
总资产（亿元）	3,094.18	2,997.30
总负债（亿元）	2,126.52	2,037.90
所有者权益（亿元）	967.66	959.40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权益合计（亿元）	815.21	794.09

#### 2、合并利润表主要数据

项目	2016年 12月31日/2016年度	2015年 12月31日/2015年度
营业总收入（亿元）	1,138.14	1,289.05
利润总额（亿元）	143.66	233.85
净利润（亿元）	107.86	175.50
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亿元）	88.14	137.86

#### 3、合并现金流量表主要数据

项目	2016年 12月31日/2016年度	2015年 12月31日/2015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现金流量净额(亿元)	315.11	423.63
投资活动产生现金流量净额(亿元)	-176.50	-337.98
筹资活动产生现金流量净额(亿元)	-136.02	-141.41

#### 4、主要财务指标

项目	2016年 12月31日/2016年度	2015年 12月31日/2015年度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亿元）	356.14	453.12
流动比率	0.28	0.26

项目	2016 年 12 月 31 日/2016 年度	2015 年 12 月 31 日/2015 年度
速动比率	0.23	0.22
资产负债率	68.73%	67.99%
EBITDA 全部债务比	16.75%	22.23%
利息保障倍数	2.91	3.55
现金利息保障倍数	6.24	6.88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	4.90	5.20
贷款偿还率	100%	100%
利息偿付率	100%	100%

## **第三章 发行人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 **一、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情况**

根据《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募集说明书（面向合格投资者）》约定，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拟用于调整债务结构、补充流动资金。

### **二、本期债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截至本报告出具之日，本期债券募集资金已全部按募集说明书中披露的用途使用完毕，其中30亿元用于偿还银行借款，剩余募集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 第四章 本期债券增信机制及偿债保障措施

报告期内，本期债券的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未发生变更。现将具体情况披露如下：

### 1、增信机制

本期债券无担保、无其他增信措施。

### 2、偿债计划及执行情况

本期债券的起息日为 2016 年 6 月 13 日，债券利息将于起息日之后在存续期内每年支付一次，品种一 2017 年至 2021 年间每年的 6 月 13 日为本期债券上一计息年度的付息日，品种二 2017 年至 2026 年间每年的 6 月 13 日为本期债券上一计息年度的付息日（如遇非交易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本期债券品种一到期日为 2021 年 6 月 13 日，品种二到期日为 2026 年 6 月 13 日，到期支付本金及最后一期利息。

截至本报告出具之日，本期债券尚未开始付息。

### 3、本期债券偿债保障措施及执行情况

为维护本期债券持有人的合法权益，发行人为本期债券采取了如下的偿债保障措施：

#### (1) 专门部门负责偿付工作

公司财务部牵头负责协调本期债券的偿付工作，并协调公司其他相关部门在每年的财务预算中落实安排本期债券本息的偿付资金，保证本息的如期偿付，保障债券持有人的利益。

#### (2) 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公司已按照《管理办法》的规定与债券受托管理人为本期债券制定了《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约定债券持有人通过债券持有人会议行使权利的范围、程序和其他重要事项，为保障本期债券本息及时足额偿付做出了合理的制度安排。

### (3) 充分发挥债券受托管理人的作用

公司本期债券引入了债券受托管理制度，由债券受托管理人代表债券持有人对发行人的相关情况进行监督，并在债券本息无法按时偿付时，代表债券持有人，采取一切必要及可行的措施，保护债券持有人的正当利益。

发行人将严格按照《受托管理协议》的规定，配合债券受托管理人履行职责，定期向债券受托管理人提供公司的相关财务资料，并在公司可能出现债券违约时及时通知债券受托管理人，便于债券受托管理人及时依据《受托管理协议》采取必要的措施。

### (4) 设立专项账户

为了保证本期债券本息按期兑付，保障投资者利益，公司为本期债券开设募集资金专户及专项偿债账户，募集资金专户和专项偿债账户共用一个账户，募集资金专户及专项偿债账户银行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使馆区支行，账号为350645001728。该账户将用于：(1) 发行人募集资金款项的接收、存储和划转活动，严格按照募集说明书披露的资金投向；(2) 用于发行人本期公司债券还本付息资金的接收和划付。除以上两种用途外，不得用作其他用途。

### (5) 严格信息披露

公司将遵循真实、准确、完整的信息披露原则，按《管理办法》、《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及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进行重大事项信息披露，使公司偿债能力、募集资金使用等情况受到债券持有人、债券受托管理人和股东的监督，防范偿债风险。

## **第五章 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的情况**

2016年度内，发行人未发生须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的事项，未召开本期债券持有人会议。

## **第六章 本期债券本息偿付情况**

本期债券于2016年6月13日正式起息，将于2017年6月13日（遇国家法定休息日，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工作日）第一次付息。截至本报告出具之日，发行人按约定尚未到第一个付息日，尚未支付第一年债券利息，不存在兑付兑息违约情况。

## 第七章 本期债券的信用评级情况

经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综合评定，发行人的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AAA级，本期债券的信用等级为AAA级。在本期债券的存续期内，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每年将至少出具一次正式的定期跟踪评级报告。

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在对发行人的经营状况、行业及其他情况进行综合分析与评估后，于2017年4月27日出具了《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公开发行债券（第一期）跟踪评级报告（2017）》及《信用等级通知书》，维持本公司发行的上述债券的债项信用等级为AAA，维持本公司主体信用等级为AAA，评级展望维持“稳定”。

详细情况敬请投资者关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关于本期债券的跟踪评级报告。

## **第八章 其它事项**

### **一、涉及的未决诉讼或仲裁事项**

本年度内，发行人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于2015年4年，发行人之一家子公司的工程施工方由于对工程结算款的争议提起仲裁申请，要求该子公司补偿工程款及相关利息约人民币8,346万元。于2016年12月31日，该仲裁仍在进行之中。

### **二、受托管理人变动情况**

截至本报告出具之日，本期债券的受托管理人未发生变动。

(本页无正文，为《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度公司债券受托管理  
事务报告》之盖章页



债券受托管理人：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 6 月 6 日